

吉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关于上报 2018 年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 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计划草案的通知

各区发改局、开发区经发局，市工信局、市市政公用局：

按照省发改委环资处《关于上报 2018 年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计划草案的通知》要求，为做好我市相关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支持范围、申报条件

见附件。

二、申报程序

（一）项目通过“吉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”获得项目代码（www.jltzxm.gov.cn）。项目一经注册后，项目名称、法人、项目代码等将不能更改，请务必核对确保无误，否则将直接影响项目投资计划申请和下达。

（二）申报项目录入“国家重大三年滚动投资计划项目库”，项目信息填报完整，统一提交市发改委环资处。

（三）对已经在库中需要修改的项目（省市锁定项目），请在 7 月 24 日前向市发改委环资处申请修改。

(四)各单位完成提交工作后,生成“2018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申报表”加盖公章后,于7月24日下班前报送市发改委环资处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(一)各单位要加强项目储备,加快推进项目审批、规划、土地、环评、能评等前期工作,对项目前期手续、资金落实情况的真实性、完备性、合规性进行严格审查,杜绝违法违规问题发生。谋划项目必须明确项目建设单位。

(二)申报项目必须在2018年第二季度前完成所有前期手续,并开工建设。

(三)各地水毁灾后重建项目优先申报。

联系人:市发改委环资处 韩旭 62048753

附件:关于上报2018年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计划草案的通知

吉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7年7月20日